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、福建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为 GR201835000555，发证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。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起连续三年（即 2018 年、2019 年、2020 年）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公司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 2018 年各期的相关财务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